

株 洲 市 教 育 局

株教许字〔2022〕第35号

株洲市教育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株洲铁路机电职业技术学校：

你校2022年11月28日向我局提交《关于变更校长及选择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行政许可申请》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规定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九条第一款、教育部、人社部、民政部、中央编办、工商总局五部门《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实施细则》第十四条的规定，准予事项如下：

学校校长由何丽萍变更为侯苗根，学校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，学校其他事项均不变动。

学校变更及分类登记后，应尽快到市民政等部门办理相关手续，并将有关材料报我局备案。

